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50)

公開發售
基準為於記錄日期
每持有七(7)股現有股份獲發
一(1)股發售股份

股份開始按除權基準買賣

茲提述北控清潔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公開發售。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該公告所載公開發售之預期時間表，股份按連權基準買賣之最後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七日(星期一)。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七日(星期一)於聯交所所報之每股收市價為0.192港元。股份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八日(星期二)開始按除權基準買賣。

買賣股份之風險警告

公開發售須待（其中包括）包銷協議成為無條件及包銷商並無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終止包銷協議後，方可作實。公開發售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

股東亦應注意股份將由二零一七年八月八日（星期二）起按除權基準買賣，且該等股份將於包銷協議之各項條件尚未達成之情況下進行買賣。在公開發售之所有條件達成日期前買賣該等股份之任何股東或其他人士，將要承擔公開發售不會成為無條件及可能不會進行之風險。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倘彼等對本身之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北控清潔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胡曉勇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即執行董事胡曉勇先生、石曉北先生、黃衛華先生、王野先生及文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福軍先生、許洪華先生及趙公直先生。